

# 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平发改投资〔2022〕127号

## 关于同意平阳县职业教育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平阳县教育局：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平阳县职业教育建设项目立项的报告》（平教〔2022〕160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平阳县职业教育建设项目建设。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本项目的建设是提高平阳县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需要；是加强产教融合和职业技能培训，满足当地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需要；是促进昆阳镇城东新区开发建设，加速新型城镇化需要。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迫切和必要的。

二、项目地址：平阳县昆阳镇城东新区



三、办学规模：平阳县新城职业学校 3000 人，平阳县新城第二职业学校 1500 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6207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26694 平方米，其中平阳县新城职业学校新建工程，位于平阳县昆阳镇城东新区 A32、A24 地块；用地面积 107787 平方米（一期用地面积为 60900 平方米，二期用地面积为 46887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32831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99954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32877 平方米。），项目投资 136200 万元（一期 A32 地块投资 78736 万元，二期 A24 地块投资 57464 万元）；平阳县新城第二职业学校新建工程，位于平阳县昆阳镇城东新区 E43 地块，用地面积 5429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93863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48863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45000 平方米），项目投资 548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图书综合楼、实训楼、艺术楼、门卫、配电房及其他、食堂、教学楼、宿舍楼、报告厅、体育馆及附属配套设施。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为 191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60068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统筹安排。

六、招标投标：按照《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的的设计、施工、监理及设备的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七、下阶段要进一步优化方案设计，落实各项建设条件，



加强环保、节能和水保措施；在项目实施中，职业卫生和节水设施严格执行“三同时”。

八、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并委托符合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县委政法委，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审计局，县统计局，县教育局，县住建局，县人防办，县水利局，县综合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平阳分局，昆阳镇人民政府。

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5月24日印发

**项目代码：2205-330326-04-01-284802**